

桐华
TONGHUA
著

步步惊心

第一最好不相见，如此便可不相恋；第二最好不相知，如此便可不相思……

CITS
湖南文艺出版社



湖南文艺

32.90元

桐华
TONGHUA
著

步步惊心



CBS
湖南文艺出版社



式微，式微！胡不归？
微君之故，胡为乎中露！
式微，式微！胡不归？
微君之躬，胡为乎泥中！

[自序]

不思量，自难忘

本来没有打算为再版写序，我的倾诉欲好似都已融入故事中，所以，故事结束后，我总觉得无话可说。

可无杀编辑建议我写个自序，她说这是你的第一个故事，是它出版五年后的再版，根据它改编的电视剧正好也要上映，难道你就不想和喜欢这个故事的人分享一下你的心路历程吗？

她的话打动了我，所以，有了这篇纪念五年再版的序。

2005年5月16日，刚到美国不久的我，旧日生活已结束，新的生活还没开始，很闲，很无聊。一时冲动，我在线写了《步步惊心》的第一节，检查完错别字后，立即贴到网上。

大概贴到第三节的时候，开始有人留言，本来还在担心没有人看的故事，却渐渐地受到了很多读者的喜欢。我对这个故事越来越严肃认真，吃饭睡觉都在思考故事。我不是专业写手，我高中是理科，大学是商科，平时从不玩弄文墨，我完全不知道这个故事该怎么写，只是凭着一种激情和认真。当时的我没有想到我能写完一部四十万字的故事，没有想到它会出版，更没有想到它会被拍成电视剧。

2005年8月，我签署了《步步惊心》的出版合同，合同上很多名词我都没看懂，我也不关心，我的心态是完全不在乎钱，觉得写故事很快乐，快乐完了，故事还能变成一本书，已经是我最大的收获，甚至大半年后，我才弄明白什么叫版税。这种心态让我无所畏惧，永远以故事为第一，再

弱势时都很强势，可以对出版商说不，但同时也让我吃了很多苦。

2005年10月30日，我将全稿发给了出版商，等待出版。本来承诺春节前出版，可书商对它的市场没有什么信心，所以出版时间一拖再拖。其间，发生了很多事情，总而言之，我的第一次出版很艰难，我是个不喜欢诉苦的人，所以不多提了。

2006年4月，《步步惊心》正式出版。因为出版商陷入财务纠纷，与合作伙伴闹翻，《步步惊心》成为牺牲品，书的上市没有任何宣传，含下册的整套书不能在新华书店等主营渠道销售。某个角度来说，这应该是注定失败的一本书，但那一年，凭着读者的口耳相传，这本书成为畅销书，在那之后，依旧是凭着读者的口耳相传，成为常销书。

曾有读者在网上说，你知道我是怎么开始看这本书的吗？是我在新东方上课时，给我们讲课的老师强烈推荐的。

有读者说，她去买书，问《步步惊心》在哪里，营业员不知道。她找了半天，发现书放在最不起眼的角落，她买了一套，然后趁着营业员不注意，偷偷摸摸地把剩下的两套书搬运到了最显眼的地方。

六年时间，发生了很多事情，难过有，欣喜有，但不管何种，都只是漫长人生中的一朵浪花，可你们所做的，我一直铭记。

我无法向那位老师，那个悄悄搬运书的朋友，以及推荐书给你们的朋友，把书推荐给别人的你们当面道谢，只能在这里，告诉你们，没有你们的喜欢，没有你们的支持，一切都不会发生。

谢谢你们！

桐华

2011年9月10日

步步惊心

目录
Contents

上

001 / 自序

不思量，自难忘

001 / 第一章

梦醒处，已是百年身

009 / 第二章

同来何事不同归

023 / 第三章

少年不识愁滋味

039 / 第四章

人有悲欢离合

053 / 第五章

酒入愁肠应易醉

063 / 第六章

知已一人谁是

075 / 第七章

花灯醉，少年行

087 / 第八章

才始春来春又去

101 / 第九章

把酒言欢塞上

123 / 第十章

胡不归，所为何

步惊心

目 录
Contents
上

- 143 / 第十一章
劝君惜取少年时
- 161 / 第十二章
一种相思独自愁
- 179 / 第十三章
妆成秀色酬君意
- 197 / 第十四章
携手处，游遍芳从
- 213 / 第十五章
一层秋雨一层凉
- 227 / 第十六章
落花随水情亦逝
- 241 / 第十七章
鲜衣怒马，莫多情
- 263 / 第十八章
罗带飘舞月中仙
- 275 / 第十九章
木兰花开有情无
- 285 / 第二十章
事事堪惆怅，断柔肠

[第一章]

梦醒处，已是百年身

正是盛夏时节，不比初春时的一片新绿，知道好日子才开始，所以明亮快活，眼前的绿是沉甸甸的，许是因为知道绚烂已到了顶，以后的日子只有每况愈下。

正如我此时的心情。已是在古代的第十个日子，可我还是觉得这是一场梦，只等我醒来就在现代社会，而不是在康熙四十三年；仍然是芳龄二十五的单身白领张晓，而不是这个才十三岁的满族少女马尔泰·若曦。

十天前，我下班后，过马路时没有注意来往车辆，听到人群的尖叫声时，已经晚了，感觉自己向天空飞去，却看到另一半身体仍挂在卡车上，恐惧痛苦中失去了意识，等醒时已经在这具身体前主人的床上了。

据丫鬟说，我从阁楼的楼梯上摔了下来，然后昏迷了一天一夜，而对于我醒后一切都忘记了的“病情”，大夫说是惊吓过度，好好调养，慢慢就能恢复。

走了没多久，我的额头上已经见汗。姐姐的陪嫁丫鬟巧慧在旁劝道：“二小姐，我们回去吧，虽说已经过了正午，可这会儿的热气才最毒，您身体还没有完全好呢！”

我温顺地应道：“好！姐姐的经也该念完了。”

我现在的名字是马尔泰·若曦，而这个白得的姐姐叫马尔泰·若兰，是清朝历史上颇有点儿名气的廉亲王八阿哥允禩的侧福晋。不过，现在八阿哥

还未封王，只是个多罗贝勒，而且也无须避讳雍正的名字而改名，所以应该叫胤禩。

这个姐姐的性格说好听了是温婉贤淑，说难听了是懦弱不争，一天的时间里总是要花半天念经。我猜恐怕是不太受宠，至少我在这里的十天，从未听到八阿哥来。不过从这十天来看，她对这个妹妹是极好的，从饮食到衣着，事无巨细，唯恐我不舒服。我心里叹了口气，如果我不能回去，那我在这个时空也只有她可以依靠了，可想着未来八阿哥的下场，又觉得这个依靠也绝对是靠不住的。不过，那毕竟是很多年后的事情，现在暂且顾不上。

回到屋中时，姐姐果然已经在了。正坐在桌旁吃点心，见我进屋，她带点儿嗔怪地说：“也不怕热气打了头。”

我上前侧坐在她身旁笑说：“哪就有那么矜贵呢？再说，我这么出去转了转，反倒觉得身体没有前几天那么重了。”

她端详着我说：“看上去气色是好了一些，不过现在天气正毒着，可别在这个时候再出去了。”我随口应了一声“知道了”。

冬云端着盆子过来半跪着服侍我洗手，我暗笑着想，知道是知道了，照不照做下次再说。巧慧拿手巾替我擦干手，又挑了点儿琥珀色的膏脂出来给我抹手，闻着味道香甜，只是不知道什么做的。

洗干净手，正准备挑几块点心吃，突然觉得奇怪，抬头看，姐姐一直盯着我，我心一跳，用疑问的眼神看回去。她又突然笑了：“你呀，以前最是个泼皮的性子，阿玛的话都是不往心里去的，摔了一跤倒把人给摔好了，温顺知礼了！”

我松了口气，复低头去看点心，一边笑问：“难不成姐姐倒希望我一直做泼皮？”

姐姐拣了块我爱吃的芙蓉糕递给我：“再过半年就要去选秀女，也该有点儿规矩了，哪能一直混吃胡闹呢？”

一口芙蓉糕一下卡在喉咙里，大声地咳嗽起来。姐姐忙递水给我，巧慧忙

着帮我拍背，冬云忙着拿帕子，我连着灌了几口水，才缓过劲来。姐姐在一边气笑着说：“才说着有规矩了，就做这个样子给人看，可没人和你抢！”

我一边擦着嘴，一边心里琢磨，该怎么办？告诉她我不是你妹妹若曦？肯定不行！心思百转千回，竟没有一个主意。只能安慰自己，不是还有半年的时间吗？

我若无其事地问姐姐：“上次听姐姐说，阿玛在西北驻守，我是三个月前才到这里，难道是因为选秀女的原因，阿玛才把我送过来的？”

“是啊！阿玛说额娘去世得早，你又不肯听姨娘的话，越管越乱，想着你倒还肯听我几句，所以送来，让我先教教你规矩。”



这段时间我是早上吃了饭就去溜圈子，晚上吃了饭又去溜圈子，这是我现在唯一能想出来的锻炼方法。虽说简单，但效果很是不错，越来越觉得这个身体像是自己的了，不像初醒来的几天，总是力不从心的感觉。

也曾用言语诱使巧慧领我到真若曦摔落的阁楼，立在楼上，几次都有冲动跳下去，也许再一睁眼就回到现代，可更怕现代没回去，反倒落下残疾，而且心底深处其实隐隐明白后者的可能性更大，车祸后昏迷前看到的恐怖一幕，并不是幻觉。至于我的灵魂为什么会到这具古人的身体里，我也不知道，只能既来之，且安之。

巧慧陪我溜完一大圈子，两人都有些累，假山背后正好有块略微平整的石头，巧慧铺好帕子让我坐，我拖她坐到旁边。太阳刚下山，石头还是温的，微风吹在脸上，带着点凉意，很是舒服。

我半仰脸，看着头顶的天空，天色渐黑，蓝色开始转暗，但仍然晶莹剔透，看上去是那么低，好似一伸手就能碰到它。我心想，这的确是古代的天空，在北京的时候唯一一次看到类似的天空是在灵山上。想起父母，心中伤痛，并非伤痛自己的死亡，而是伤痛父母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悲痛，不过幸好还有哥哥，他自小就是父母的主心骨，有他在，我也可略微放心。

正在伤感，听到巧慧说：“二小姐，你的确是变了呢！”

这句话这几天姐姐老说，我由开始的紧张到现在的不太在意，仍旧看着天空问：“哪里变了？”

“你以前哪能这么安静，总是不停地说，不停地动，老爷说你是匹‘野马驹子’，你摔了之前，常劝主子少念经，衣服穿得鲜亮点儿，我们还庆幸着终于有个人劝劝了，可现在你也不提了。”

我侧头看向巧慧，她却一碰我的目光就把头低了下去。

我想了想：“姐姐现在这样很好。”

巧慧低着头，声音略颤着说：“很好？都五年了，别人后进门的都有有了。”

我不知道该如何给她解释，难道告诉她八阿哥将来下场凄凉，现在越亲近，将越来越受伤？叹了口气，道：“远离了那些事情对姐姐未尝不是件好事，姐姐现在心境平和，知足常乐，我看不出来哪里不好。”

巧慧抬头看我，似乎想看我说的是不是真心话，最后侧过了头说：“可是府里的那些人……”

我打断她的话说：“抬头看看天空，看看这么美丽的天空，你会把那些不开心的事情都忘了的。”

她有点儿反应不过来，愣愣地抬头看了下天，又看看我，还想说什么，我半仰着头看着天一动不动，她终是把话咽了回去，也随我呆呆地看着天空。

突然传来一阵笑声，从假山侧面转出两个人来，领先的身量较矮，略微有点儿胖，大笑着对后面一个说：“这小丫头有意思，十三四岁的小姑娘，怎么说起话来竟像已经历世情的人，不合年龄的老成！”

巧慧一看来人，立即站起请安：“九阿哥、十阿哥吉祥！”

从到这里以来还没见过外人，我一时愣在那里，看到巧慧请安才突然反应过来。这个年代尊卑有别，幸亏古装电视剧没少看，也急忙学着她的样子躬身请安，心里却直为刚才他所说的话打鼓，我又忘了我现在的年龄是十三，而非二十五了。

前面笑着的那个少年也不说话，只是用手摸着下巴上下打量我。我心想这个应该是十阿哥，侧后站着的那个身板格外挺直的，应该是九阿哥。

九阿哥平平地说了声：“起吧！”

我和巧慧直起身子。我心里一边想着原来在康熙鼎鼎有名的诸子中，我首次见到的不是贤王八阿哥，而是传说中的毒蛇老九和草包老十，一边琢磨刚才的话有哪句不妥当，好像没说什么不敬的话，即使被他们听去了，应该也没什么吧？

十阿哥笑问：“你是马尔泰家的？”

我道：“是！”

他好像还想说些什么，九阿哥催道：“走吧，八哥还等着呢！”

十阿哥一拍脑袋，急忙从我们身边走过，大嚷着：“是啊，我看热闹就把正事给忘了，走，走，走！”

等他俩走过，我抬头看着他俩的背影，想着刚才十阿哥的样子，感叹“古人诚不我欺”，真是有点儿像草包，不禁笑起来，笑容刚绽开，正对上十阿哥回转的脸，一下子有点儿僵，以下嘲上不知道什么罪。正惴惴不安，不想他竟朝我做了个鬼脸，我没忍住，扑哧一下又笑出来。他朝我咧着嘴笑了笑，回过头，追着九阿哥而去。

往回走时，巧慧不说话，不知道是因为刚才有点儿被吓着了，还是对我不满。我也一直沉默着，心内暗暗琢磨刚才的事情，如果我那可怜的历史知识属实，十阿哥的肠子可没有几道弯，只怕刚才的事情他肯定会随口告诉八阿哥。至于八阿哥会怎么反应，我完全不知道，以他贤王的称号想来应不是小气之人，不过还是先给姐姐说一声，有个准备总是好的。心里拿定了主意，也快到了，放慢脚步，对巧慧说：“我总是希望姐姐过得好的，你放心吧！”说完也没有管巧慧什么反应就快步进了屋子。

姐姐侧卧在榻上，小丫头跪在脚踏上给捶腿，我做了个噤声的手势，在正对着姐姐的椅子上坐下。姐姐堪称美人，下巴尖尖，我见犹怜，肤色尤其好，细白嫩滑，在灯下看来更是晶莹如玉，要搁到现代，恐怕追姐姐的人不排一个营也肯定有一个连。

姐姐睁开眼睛，看我正在打量她，让丫鬟扶起来，靠着垫子坐好，笑问：“你现在是越发静了，回来了也不说话，我有什么好看的？”

我也笑着说：“姐姐若不好看，这好看的人只怕也不多了。”

丫头端水给姐姐，我看姐姐轻抿了两口，复递回给丫头，又半眯着了。

我淡淡道：“我刚才在园子里碰到九阿哥和十阿哥了。”

姐姐等了一会儿见我没有下文，睁眼看了我一眼，对旁边的丫头说：“你们都下去给姑娘准备沐浴用品。”

丫头们都退了出去，我站起，走到她身边坐下，把傍晚的事情都说了遍。姐姐听完也不说话，只是看着屋子一侧绘着草原骏马的琉璃屏风发呆，过了好久，她叹道：“妹妹，你真长大了！你现在不像是个十三岁的小姑娘，倒是像一跤摔大了十岁。”我心想，的确是摔大了。

丫头进来禀报，热水和沐浴用品都备好了。姐姐推我：“你去沐浴吧！”

我拿眼瞅着她，不动弹。

她看着我，似伤又似怜，对我说：“你长大了，懂得为姐姐考虑，姐姐很高兴，可在姐姐这里，你就什么都不要多想地过日子，只要不做太出格的事情，想笑想闹都随你意。”她替我理了一下耳边的乱发，温柔地说：“以后……以后到了宫里，你想要……也不可能了！”

她话后的意思，我隐约明白，心情刹那就变得沉重，我低低应了声“嗯”，跟着丫头去沐浴。



那日过后，虽想着没说什么越矩的话，可心里还是担着一层心事，不过三天过去，见没什么动静，这心就渐渐放回平处去了，只是告诫自己，以后一定要谨言慎行，姐姐并不受宠，我不能再给她惹麻烦。

中午睡起午觉，去给姐姐请安，看周围的丫头婆妇都一脸喜气，姐姐脸上反是淡淡的，不禁问：“怎么了？”

姐姐没有接话，笑了一下，但还未展开却又收了回去，涩涩的。巧慧倒是开心地回道：“爷身边的小厮刚过来传话，说爷晚上过来用膳。”我一时不知说什么好，只好沉默地坐着，姐姐看我不说话，许是以为我害怕，就微笑着说：“没什么紧要的事情。”又转向冬云吩咐，“回头给小姐打扮妥当了，晚上虽是平常的家宴，可今儿是姑娘头回见爷，礼数是断

断不能缺的。”

古代的梳头、画眉、穿衣，我是一点儿不会，由得丫头们张罗，我乖乖做木偶人就好，心里却一刻不曾闲，想着来这里前，看过的清宫戏中，这位八王爷一直是雍正的死对头，能让雍正视作对手，恨得寝食难安的人，肯定绝非一般，心里倒开始企盼晚上，觉得像是去见偶像，而且是面对面的私下会晤。

等打扮停当，才知道古代的女人有多遭罪，头上的，脚上的，到处都密不透肤，和裹粽子差不了多少，偏偏还是大夏天，要多难受有多难受。我在凳子上不停地扭着，晚膳的时间早过，可八阿哥却迟迟不来，刚开始的那股子新鲜劲渐渐消失，越发坐不住，站起来，从丫头手里抢过扇子，一阵猛扇，姐姐皱眉说：“哪就那么热了？”

我一边扇着扇子，一边说：“要是再不来，我就回去换衣服，真是活受罪！”话音还未落，就看见帘子挑了起来，三个人鱼贯而入。走在前面的二十二三岁，身材颀长，着月白色长袍，腰间系着碧色腰带，上悬着同色玉佩。面若美玉，目如朗星，我暗赞，这八阿哥长得虽有点儿阴柔了，但真是个美男子。

他看见我，眼里几丝惊诧，神情微怔，瞬即恢复如常，嘴边噙笑地转开视线看向姐姐。此时满屋子的丫头仆妇已经都俯下了身子，我这才反应过来，忙也俯下身子，唉，我好像还未习惯这拜来拜去的规矩。

他微笑着扶起姐姐，说了声：“都起吧！”笑对姐姐说，“有点儿事情耽搁了，回头我和九弟、十弟还有事情商议，所以就一块儿过来，因是一时起意，也来不及通知你。”

姐姐笑了笑说：“这也不是什么打紧的事情。”

八阿哥、九阿哥、十阿哥都坐定后，丫头服侍着擦脸、洗手，姐姐转身出去吩咐外面的太监传膳。我在旁边仍站着，心里想着：姐姐啊！你怎么把我给忘了呢？九阿哥面无表情，十阿哥还是那一副痞子样，自打进门，就时不时地瞄我一眼，八阿哥嘴角带笑，像是有点儿累了，半阖着眼休息。

姐姐进来后，微笑着说：“可以用膳了。”八阿哥点点头，这才睁开

眼睛，看着我笑问：“这是若曦吧？前段日子说你身子不大好，现在可好些了？”

我回答：“好得差不多了。”

八阿哥又笑说：“你身子刚好，别站着了，坐吧！”

我看了姐姐一眼，见姐姐没什么反应，就坐了下来。

席间八阿哥时不时和姐姐笑说几句话，九阿哥默默地吃着，反倒是十阿哥，许是我和他恰好坐了个斜对面，他是边吃饭，边笑眯眯地看着我，胃口极好的样子。我本来就因为天热没什么胃口，他又这么瞅个不停，我是越发地难以下咽，心想，我对他而言算不算是“秀色开胃菜”？

我偷瞅了一圈，看没人注意，立即抬眼狠狠盯了回去，十阿哥正边吃边瞅得开心，冷不防我这一盯，立即愣住，筷子含在嘴里，竟忘了拿出来。我盯了几秒钟，看着他那个傻样又觉得可笑，抿嘴笑了一下，复低下去吃饭。低头时眼神不经意一扫，发现姐姐、八阿哥和九阿哥都看着我。我心一跳，再不敢抬头，快吃了两口饭，可一下子又呛住，侧着身子，扶着桌沿一边低着头咳，一边对姐姐摇手表示没事。听到十阿哥大笑，可我是再不敢去看他，装做若无其事的样子漱口，接着吃饭，只感觉脸上火辣辣的。

好不容易挨到用过晚饭，八阿哥略坐了会儿，就和九阿哥、十阿哥一同起身。

婆子在门口问：“要给爷晚上留门吗？”

八阿哥淡淡说：“不用了。”

等他们一走，我立即开心地跳起来，嚷嚷着让巧慧赶紧给我换衣服。姐姐笑帮我打着扇子，“怎么偏你这么怕热呢？我们可都好好的。”

我笑嘻嘻地不说话，你们自小到大被裹粽子裹习惯了，我却是穿小吊带裙过夏天的人。

八阿哥他们走了，我和姐姐都挺开心，丫头婆妇的脸上却没一丝喜气，我琢磨了会儿，明白过来，不过看姐姐不在乎的样子，也就不再多想。

[第二章]

同来何事不同归

我坐在离湖不远的大树下读宋词。昨天和姐姐特地要了宋词，因为以前偏爱宋词背了不少，两相映照着读能认识不少繁体字。

想想我在现代也是寒窗苦读十六年，自认为也是个知识女性，可到了古代，竟变成了半文盲。

前日，因平时负责书信往来的太监不在，我就自告奋勇给姐姐读信，可一封信读来竟是一小半不认识。在我“什么，什么”的声音中，信还没读完，姐姐已笑软在榻上：“你说要读信，我以为几年不见，倒是长进了，没想到，的确是长进了一点儿，会用‘什么’代替不认识的字了。”姐姐笑得太厉害，短短一句话，断断续续说了半天才说完，我也是又羞又恼呆在当地，当即决定，不行，我要脱掉文盲的帽子，坚决要做知识女性！

想到这里，不禁自嘲地笑笑，幸亏是落在这具小姐身体里，吃穿不愁，否则只怕要生生饿死我这手不能提、肩不能扛的人。

看书看累了，赏了会儿风景，觉得有些无聊，眼角一扫看见草丛里几只蚂蚁，突然想起小时候掏蚂蚁洞的事情，不禁来了兴致。随手捡了根小树枝，挡住蚂蚁的路，不肯让它走，走两步，就被我拨回去，走两步，又被我拨回去。

正玩得开心，一个人偷着乐，忽觉得耳边呼哧呼哧地喘气声，一侧头，就看见十阿哥蹲在我旁边也正在看蚂蚁，我瞪了他一眼，再看旁边还

有一双靴子，顺着靴子往上瞅，正对上八阿哥似笑非笑的眼睛，赶忙站起请安。

十阿哥从地上站起，一副惫懒的样子，笑对八阿哥说：“看这鬼丫头的样子，我还当什么好东西呢！看来我是太看得起她了。”

我当着八阿哥的面，不敢回嘴，只心想，让你看得起也不见得是荣幸。

八阿哥笑问：“读宋词呢？”

我看了一眼躺在地上的书，“是！”

十阿哥插嘴道：“在看蚂蚁呢，摆了个读书的样子给人看罢了。”

我侧头看着他，也不过十七八的样子，在我面前倒成了大爷：“你不知道‘一花一世界，一树一菩提’吗？我看的是蚂蚁，可又不是蚂蚁。”

十阿哥这个草包果然有点儿愣，不知道该怎么回答，看向八阿哥。

八阿哥笑点头，“老十，你可要好好读书了！”又笑问我，“你看佛经？”我忙答道：“只是听姐姐念多了而已。”

他笑了笑，转望着湖边，过了一会儿说：“念的是多！”

我琢磨了下，看他仍然是脸带笑意，辨不出他究竟是什么意思，只能淡淡回道：“求的只是心平气和。”

他没有说话，只是笑看着湖面。

旁边的十阿哥等了半天，好像插不上话有些无趣，走过去捡起地上的书问：“这些字你都认识？”

我看着他挑衅的目光很想说，都认识，可事实搁在那里，只好说：“认——识！是它们认识我，我不认识它们，不过我们正在彼此熟悉中。”他又是一阵暴笑。不知道为什么，我一看到十阿哥那副痞子样就有点儿暴躁，总是想到什么就说什么，不经大脑的。

八阿哥笑问：“那你如何让自己认得它们呢？”

我随口说：“自己猜！”

十阿哥笑叫：“这也行？我们都不用请先生了，自管自己猜就行了。”

八阿哥笑叹着摇摇头：“走吧！”提步，先行了。

十阿哥忙把书扔还给我，追了上去，刚走几步，又转身问我：“我们